

# 上高县财政局文件

上财农指〔2022〕28号

## 上高县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统筹整合 用于高标准农田建设资金的通知

上高县农业农村局：

根据《江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统筹整合用于高标准农田建设资金的通知》（赣财农指〔2022〕41号）文件要求，现将 2023 年省级统筹整合用于高标准农田建设资金 662 万元下达给你单位，请尽快将资金落实到项目。此款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列 2023 年“2130153 农田建设”，经济分类科目列“50302 基础设施建设”。

根据财政厅有关要求，此次下达资金为直达资金省级对应安排，按照财政资金直达机制工作要求列为直达资金管理，请你单位按照资金管理相关要求，严格落实整合高标准

农田建设有关规定，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资金的统筹使用，强化资金监管，对照预定的农田建设任务及资金绩效目标，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，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。

- 附件：1. 上高县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统筹整合用于高标准农田建设补助资金分配表
2. 上高县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统筹整合用于高标准农田建设补助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



上高县财政局人秘股

2022年11月29日

共印 11 份

附件1

上高县提前下达2023年省级统筹整合用于高标准农田建设补助资金分配表

序号	地区	合计 (万元)	省级水利专项	省级农业 产业发展 专项	备注
1	上高县	662	240	422	